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Welling

## WELLING HOLDING LIMITED

### 威靈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2)

### 2016年5月31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威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16年5月10日之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欣然宣佈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批准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有關 2016 年美的框架協議及據此擬訂立之新年度上限的第 1 項普通決議案。	396,456,497 (100%)	0 (0%)

由於以上決議案已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以上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之股份總數為2,863,612,822股（「**股份**」）。

誠如於通函所披露，美的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合共於1,965,702,779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本約68.64%，其須於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之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897,910,043股，佔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之已發行股本約31.36%。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威靈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慧榆**

香港，2016年5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向衛民先生（主席）、鐘林先生（首席執行官）、  
潘新玲女士、李力先生、袁利群女士及李飛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譚勁松先生、林明勇先生及曹洲濤女士